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
段161號21樓

承辦人：王小芬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68

傳真：(02)29559016

電子信箱：AC6514@ntpc.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3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1212630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新北市112學年度學習扶助-國民中學非現職教師增能研習活動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暨新北市111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
- 二、為提升學習扶助成效，期能透過本研習課程提升學習扶助師資教學診斷能力及專業知能，縮短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彰顯教育正義。
- 三、惠請各大專校院轉知有意願擔任本市學習扶助師資之大學二年級以上（含研究所）在學學生旨揭活動訊息，並請協助渠等辦理報名事宜。
- 四、請本市各市立國民中學轉知擔任學習扶助師資之大專生（含實習教師）及其他教學人員（如：具有大專相關科系學歷之社會人士）旨揭活動訊息，並請協助渠等辦理報名事宜。
- 五、本研習相關訊息略述如下，其餘事項請詳閱實施計畫：
 - (一) 研習時間：112年8月9日（星期三）至8月11日（星期五）。

國立臺灣大學
公文系統請登錄

(二) 方式：以線上會議方式進行辦理，相關會議網址於報名後提供予學員。

(三) 報名方式：以校為單位，自112年7月24日（星期一）上午8時起開放報名至112年7月31日（星期一），額滿為止。請報名人員逕至碧華國中首頁【新北市112學年度學習扶助非現職教師增能研習活動報名】專區填寫google報名表單，經碧華國中覆核通過後，公告錄取名單。

六、本局同意核予擔任研習講師之教師公假，俾利課程順利進行。

七、本局同意核予市立碧華國中工作人員研習期間公假及課務派代，俾利活動順利進行。

八、各校如有本案相關疑問，請逕洽本市碧華國中教務處教學組鄭喬瑋組長，聯絡電話：02-29851121分機621。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新北市各市立國中

副本：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陸韻萍教師、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莊志勇老師、新北市立深坑國民中學曹雅涵教師、新北市國中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呂炫箴小姐（請自強國中轉交）（均含附件）

112/07/03
14:25:00
電子印章

新北
大學

新北市 112 學年度學習扶助

國民中學非現職教師增能研習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
- 三、新北市 112 學年度學習扶助計畫。

貳、目的

- 一、提供經濟弱勢大專學生服務機會，以服務提升生命價值。
- 二、縮短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彰顯教育正義。
- 三、規劃多元之師資增能課程，提升教學者有關學習扶助之專業知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肆、參加對象及人數：

有意願擔任學校學習扶助班之大專生(含實習老師)：須完成 18 小時學習扶助增能研習，始能擔任學習扶助師資，研習人數為 120 名，額滿為止。

伍、研習地點：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線上會議室。

陸、研習時間：112 年 8 月份暑假期間，研習課程共三天（詳細流程參閱下表）。

柒、研習流程：

日期 時間 內容	第一天 112 年 8 月 9 日星期三	第二天 112 年 8 月 10 日星期四	第三天 112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
08:00-08:10	報到相見歡、開幕式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碧華國中	報到碧華國中	
08:10-10:10	學生學習扶助系統之 建置與運作 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學習發展與實務（分科） 國文：許文姿老師(外聘) （福和國中退休教師） 英語：淡水國中陸韻萍老師(內聘) 數學：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學習扶助教材教法（分科） 國文：福和國中許文姿老師(外聘) （福和國中退休教師） 英語：深坑國中曹雅涵老師(內聘) 數學：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10:10-10:15	中 場 休 息		
10:15-12:15	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學習動機及教學經營實務案例研討 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學習扶助策略(分科) 國文：許文姿老師(外聘) (福和國中退休教師) 英語：淡水國中陸韻萍老師(內聘) 數學：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學習扶助教材教法(分科) 國文：福和國中許文姿老師(外聘) (福和國中退休教師) 英語：深坑國中曹雅涵老師(內聘) 數學：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12:15-13:15	午 餐 午 休		
13:15-15:15	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 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學習扶助策略(分科) 國文：許文姿老師(外聘) (福和國中退休教師) 英語：淡水國中陸韻萍老師(內聘) 數學：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15:15-15:20	中 場 休 息		
15:20-17:20	數位資源融入學習扶助教學知能 中山國中莊志勇老師(內聘)		
17:20	賦 歸		

捌、報名事項

一、報名方式：

- (一) 請至碧華國中首頁【新北市 112 學年度學習扶助非現職教師增能研習活動報名】填寫報名資料，經碧華國中審核通過後公告錄取名單。
- (二) 研習當日不接受現場報名。
- (三) 報名所需資料：報名參加人員之基本資料
 1. 姓名
 2. 身份證字號
 3. 報名身分(實習教師、大專生擇一)
 4. 報名科目(國英數擇一)
 5. 大學全名

6. 科系全名

7. 手機

8. 通訊地址—寄證書用

9. Email—寄發錄取通知及活動訊息，請填寫 gmail 信箱，以利順利進入視訊會議室。

二、報名時間：自 112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起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一）下午 16 時止，額滿為止。

三、聯絡人：新北市碧華國中教務處教學組鄭喬瑋組長，聯絡電話：02-29851121 分機 621。

四、凡經報名錄取，請務必親自參加研習，以免浪費資源。另因視訊教室管控參加人員，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玖、其他注意事項

一、大專生（實習老師）已參加過研習並取得培訓證書者，無需再參加。

二、凡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研習證書；線上研習以 google 表單簽到退，未完成簽到退者，恕無法核予研習證書。

拾、預期效益

一、提供學習扶助示範及有效能的學習扶助方法與策略。

二、透過師資增能課程，提升教學者有關學習扶助之專業知能。

三、促進學習扶助的理念與行動，拓展弱勢關懷的服務方案。

拾壹、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辦理，修正時亦同。